

二月十九日

經文：馬太福音廿六章禱

鑰節：「因為常有窮人和你們同在，只是你們不常有我。」(26:11)

提要

本章揭開受難故事的序幕——耶穌被捕、受審、釘十字架、和復活的經過。故事始於耶穌自己預言，祂將在逾越節時被交給人釘在十字架上。就在這個時刻，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也聚集商議要殺耶穌，但他們不想在除酵節期間進行（除酵節是逾越節的前奏曲），因他們恐怕會使民間生亂。

不過，情節還是展開了。故事的張力和速度也開始加快。首先上演的是一齣不尋常的事件。耶穌在伯大尼長大癲瘋的西門家。這個西門可能是耶穌曾治好的一位癲瘋病人。有一個不知名的女人帶了一瓶極貴重的香膏來，趁耶穌坐席的時候，澆在祂的頭上。就像所有的「好」基督徒一樣，門徒很生氣，因為他們認為那瓶香膏可以賣許多錢來救濟窮人。耶穌卻回答說這是一件特別的事——「你們常有機會可以救濟窮人，但你們不常有我」，祂還說：「她將香膏澆在我身上，是為我安葬預備的。」

這個女人可能是想迫使耶穌宣告為王，因為用油膏頭是立儀式。她可能想這麼做能驅使耶穌採取某種行動。但耶穌將她的舉動作了另一種解釋。她或許想自己是在膏耶穌為王，但耶穌說，事實上她是為耶穌安葬作的。這是一個意義重大的時刻——耶穌說，普天之下無論在什麼地方傳福音，都要紀念這女人所行的。不過，不論一個人多麼的愛主、忠於主，耶穌都不會讓任何人迫使祂成就任何不是天父所定的計畫。

禱告

耶穌，我們讚美您專心遵行天父的旨意，您毫不被世界所動搖，最後甚至死在十字架上。求您給我們這樣的決心來效法您——我們最完美的榜樣。奉主耶穌基督聖名，阿們！